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关于河南省昌瑞石墨有限公司精细加工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平宝环审[2025] 1 号

河南省昌瑞石墨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河南锦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河南省昌瑞石墨有限公司精细加工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在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性质：扩建项目

二、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平顶山市宝丰县宝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父城大道1号，在现有生产车间扩建一条石墨件加工生产线，扩建后年新增石墨件加工能力1000吨。

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8.33%。

三、你单位应在项目建成后30日内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本项目环评及许可情况，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及监督管理。

四、有关要求

项目建设中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建议，并落实相应环保投资。确保施工期及营运期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或得到妥善处理。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及

运营期间应做好以下工作：

施工期：严格落实《宝丰县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宝丰县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宝丰县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要求以及环保相关要求，做好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实现市政府下达的空气质量考核目标。

运营期：

（1）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石墨块机加工工序（锯床、车、铣、钻、砂光、加工中心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和食堂油烟。

项目石墨块机加工工序（锯床、车、铣、钻、砂光、加工中心等）产生的颗粒物依托现有工程环保设施进行处理，位于精细加工车间西部的卧式车床、数控车床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管道，经管道密闭收集至1#脉冲袋式除尘器；位于精细加工车间中部的线锯、数控卧铣床、数控车床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管道，经管道密闭收集至2#脉冲袋式除尘器；位于精细加工中心东部的加工中心、宽带砂光机上方设置集气管道，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至3#脉冲袋式除尘器；经3台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经主管道通过一根20m高排气筒排放（DA001）。食堂油烟依托现有工程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2）废水

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宝丰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进行处理。

（3）噪声

项目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治理措施。确保

项目完成后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边角料、不合格品、除尘器收集粉尘、生活垃圾、废润滑油。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给碳素生产企业；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外售给炭素生产企业；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润滑油加盖密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置。

五、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你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你单位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否则，我局将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六、你单位必须在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明确环境保护要求和责任，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

七、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有效，如该项目逾期未开工建设，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按照审批权限重新上报审核。建设过程中，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

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新的标准，你单位应按新标准执行。

九、项目在取得相关部门合法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项目在施工、运营过程中如有举报、环境纠纷等应无条件停产整改。

十、本项目由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日常监督管理。

经办：审批股

